

##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传闻简述

2009年6月25日，《广州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等媒体刊登了有关辽宁省本溪桥头镇大台沟铁矿的有关报导。《广州日报》相关报道称：“据了解，该新发现铁矿地点临近鞍钢总厂，并可满足鞍钢和本钢未来50年的铁矿石需求。……第一创业研究所钢铁分析师刘冰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，该铁矿石资源交由鞍钢、本钢自行开发利用是目前可能性最大的方案。估计会先交给集团，然后由集团逐步注入上市公司。铁矿本身就可以盈利，对鞍钢来说，如果最终获得开发使用权，相当于获得一笔优质资产注入。”智多盈投资的分析员余凯在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文章称“当地的上市公司鞍钢股份将分享本溪矿产的利好消息，而对于其他钢企来说，找矿之路仍任重道远。”

### 二、澄清声明

据了解，本溪桥头镇据鞍山市约一百多公里左右。

经过与本公司管理层及鞍钢集团公司核实，本公司管理层及鞍钢集团公司均表示对此矿产资源的情况并不了解，而且本公司及鞍钢集团公司从未考虑过投资开发该矿产资源，也未与有关方面就矿产资源

的开发投资事项进行接触洽谈。由此，“铁矿交由鞍钢股份或集团自行开发利用，鞍钢股份将分享本溪矿产的利好消息”的相关报道与事实明显不符。

### 三、必要的提示

#### 1、公司 2009 年 1 月至 6 月业绩预测

根据公司 2009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 2009 年一季度报告，因受全球金融危机不断蔓延、钢材市场需求萎缩、价格下跌、国内钢铁产能过剩、供需失衡等因素影响，预计公司 2009 年 1-6 月份业绩约为-29.9 至 0 亿元之间。

2、本公司认为，第一创业研究所钢铁分析师刘冰关于“铁矿交由鞍钢股份或集团自行开发利用”和智多盈投资的分析员余凯“鞍钢股份将分享本溪矿产的利好消息，而对于其他钢企来说，找矿之路仍任重道远”的报道与事实不符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本公司的信息以本公司公告内容为准，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09年6月26日